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

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結算、查核小組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9年8月20日中午12時

地點：本署5樓第1會議室

出席（列席）人員：詳簽到表

主席：吳維仁主任檢察官

紀錄：黃鈴軒

壹、宣布開會

貳、查核支付機構：

一、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執行秘書

審核結果：109年度申請補助案第3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（一）「109年度馨生人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專案實施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新臺幣（下同）3萬2,070元。

（二）「109年度馨生人家庭生活重整暨宣導訓練活動專案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13萬9,467元。

（三）「109年度馨生人諮商輔導心理創傷復建及心靈撫慰方案關懷實施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25萬1,316元。

（四）「109年推動修復式司法『一般案件』暨宣導活動方案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

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1 萬 0,696 元。

二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觀護人室

審核結果：109 年度申請第 3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(一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新臺幣（下同）7 萬 5,694 元。

(二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3,000 元。

(三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5,500 元。

(四) 109 年度「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宣導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57 萬 4,700 元。

三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觀護人室

審核結果：109 年度申請第 4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(一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7 萬 9,084 元。

(二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

5 萬 1,477 元。

(三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4,520 元。

(四) 109 年度「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宣導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10 萬 0,487 元。

四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

初核委員：觀護人室

審核結果：109 年度申請第 5 次結報核銷情形：

(一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直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24 萬 0,543 元。

(二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間接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4,600 元。

(三) 109 年度「受保護人暫時保護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21 萬 1,709 元。

(四) 109 年度「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臺南分會宣導計畫」依計畫執行，並檢具合法憑證，准予核銷 4 萬 4,447 元。

參、討論提案 (無)

肆、臨時動議 (無)

伍、主席結論 (無)

陸、散會（下午 12 時 20 分）

紀錄：黃鈴軒

主席：吳維仁